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ERTONE**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Synertone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3)

##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	60,538	114,165
銷售成本		<u>(51,590)</u>	<u>(91,226)</u>
毛利		8,948	22,939
其他收入	5	3,572	6,269
其他收益淨額	5	1,800	2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06)	(4,589)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36,847)	(38,655)
非金融資產減值		(821)	(27,908)
研發開支		(4,221)	(3,97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u>(7,261)</u>	<u>(62,939)</u>
經營虧損		(37,036)	(108,643)
融資成本	6(a)	(3,784)	(4,157)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u>(2,855)</u>	<u>(928)</u>
除稅前虧損	6	(43,675)	(113,728)
所得稅開支	7	<u>(4)</u>	<u>(45)</u>
本年度虧損		(43,679)	(113,77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836)</u>	<u>2,468</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4,836)</u>	<u>2,468</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48,515)</u></u>	<u><u>(111,305)</u></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應佔本年度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0,971)	(109,678)
- 非控股權益	<u>(2,708)</u>	<u>(4,095)</u>
	<u><b>(43,679)</b></u>	<u><b>(113,773)</b></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5,216)	(107,423)
非控股權益	<u>(3,299)</u>	<u>(3,882)</u>
	<u><b>(48,515)</b></u>	<u><b>(111,305)</b></u>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b>(16.05)</b></u>	<u><b>(45.73)</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2,283</b>	43,432
使用權資產		<b>12,828</b>	17,055
商譽		<b>23,375</b>	25,2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51,592</b>	54,737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b>377</b>	2,073
		<b>120,455</b>	142,525
<b>流動資產</b>			
存貨		<b>48,462</b>	55,2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b>39,475</b>	56,89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b>15,286</b>	8,7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45</b>	8,009
		<b>105,568</b>	128,927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b>57,212</b>	43,809
合約負債		<b>32,222</b>	40,730
銀行借貸		<b>62,753</b>	72,337
租賃負債		<b>3,826</b>	6,172
		<b>156,013</b>	163,048
<b>流動負債淨值</b>		<b>(50,445)</b>	(34,12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0,010</b>	108,404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641</u>	<u>2,969</u>
資產淨值	<u><b>68,369</b></u>	<u>105,435</u>
權益		
股本	26,031	313,091
儲備	<u>43,095</u>	<u>(210,19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9,126	102,893
非控股權益	<u>(757)</u>	<u>2,542</u>
總權益	<u><b>68,369</b></u>	<u>105,435</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麼地道66號尖沙咀中心10樓1012室。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八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i)設計、開發及銷售自動控制系統及解決方案；(ii)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智能系統，包括住宅及樓宇的可視對講及監控系統；及(iii)有關電腦設備及機器、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機器人等先進技術的租賃、託管及其他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使用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除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於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虧損淨額約43,679,000港元，而於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50,445,000港元，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

鑒於上述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將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謹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財務狀況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本公司已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提升流動資金狀況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收緊對開支的成本控制、管理及加快應收款項以及與債權人磋商達成妥協，旨在達至正經營現金流量；

- (ii)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完成股份配售，代價為15,000,000港元以及本公司已積極與利益相關人士磋商，以於必要時獲得進一步融資，包括但不限於股東貸款、股本融資、銀行借貸及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從而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 (iii) 本公司董事韓衛寧\*先生已指出彼願意向本集團提供財政支持，讓本集團可持續經營及結清其到期負債；及
- (iv) 本集團將物色業務及投資機會以擴張業務及注資，從而提升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

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此，由於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在執行中，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倘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則可能需要進行調整以反映資產或須變現的情況，而非目前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金額。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

##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的應用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之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僅供識別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關於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可見將來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種類劃分分部及管理業務。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時，及按與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其已獲確認為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資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以下呈報分部。



- 樓宇智能： 提供(i)住宅區可視對講系統和安防報警行業的解決方案；及(ii)新舊住戶的智能家居系統。
- 控制系統： 提供(i)自動化硬件及軟件產品、信息化系統平台；及(ii)工業、市政行業監控及調度管理系統解決方案。
- 數據中心： 有關電腦設備及機器、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平台以及機器人的租賃及託管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服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行政總裁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個呈報分部的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企業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呈報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產生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

呈報分部業績所用計量方法為經調整扣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或虧損（「**經調整EBIT**」）。為計算經調整EBIT，本集團的盈利或虧損會就利息收入、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及並非個別呈報分部特定應佔的項目（例如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及未分配企業開支）作出進一步調整。

除獲得有關經調整EBIT的分部資料外，本集團行政總裁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融資成本、無形資產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撇銷、研發開支、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以及添置分部於營運中所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定價。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行政總裁提供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樓宇智能 千港元	控制系統 千港元	數據中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	25,766	33,977	795	-	60,538
分部間收益	1,703	1,342	-	-	3,045
呈報分部收益	<u>27,469</u>	<u>35,319</u>	<u>795</u>	<u>-</u>	<u>63,583</u>
呈報分部虧損(經調整EBIT)	(13,734)	(2,384)	(3,516)	-	(19,634)
利息收入	1	12	-	177	190
融資成本	(3,499)	(69)	(28)	(188)	(3,7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19)	(225)	(2,007)	(321)	(4,6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1)	(507)	(572)	(4,508)	(6,16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257)	(1,248)	(594)	(1,162)	(7,261)
研發開支	(1,903)	(2,318)	-	-	(4,2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300)	-	-	-	(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21)	-	-	-	(82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2,855)	(2,855)
呈報分部資產	<u>90,625</u>	<u>53,164</u>	<u>6,891</u>	<u>-</u>	<u>150,680</u>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u>-</u>	<u>-</u>	<u>-</u>	<u>51,592</u>	<u>51,592</u>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8	205	-	223
- 使用權資產	-	557	2,140	-	2,697
呈報分部負債	<u>117,461</u>	<u>20,018</u>	<u>175</u>	<u>-</u>	<u>137,654</u>

## 二零二二年

	樓宇智能 千港元	控制系統 千港元	數據中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	60,373	47,337	6,455	–	114,165
分部間收益	2,787	2,154	–	–	4,941
呈報分部收益	<u>63,160</u>	<u>49,491</u>	<u>6,455</u>	<u>–</u>	<u>119,106</u>
呈報分部(虧損)/收入 (經調整EBIT)	(23,536)	(34,390)	1,685	–	(56,241)
利息收入	45	51	–	540	636
融資成本	(3,806)	(23)	(37)	(291)	(4,157)
無形資產攤銷	(10)	–	–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27)	(277)	(1,800)	(327)	(5,4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6)	(451)	(477)	(3,325)	(4,819)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2,880)	(9,947)	(175)	(39,937)	(62,939)
無形資產撇銷	(24)	–	–	–	(24)
商譽減值	–	(27,908)	–	–	(27,908)
研發開支	(157)	(3,821)	–	–	(3,978)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撥回	277	–	–	–	27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928)	(928)
呈報分部資產	<u>104,470</u>	<u>61,317</u>	<u>9,210</u>	<u>–</u>	<u>174,997</u>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u>–</u>	<u>–</u>	<u>–</u>	<u>54,737</u>	<u>54,737</u>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15	9,841	841	10,702
– 使用權資產	<u>525</u>	<u>1,526</u>	<u>1,144</u>	<u>4,049</u>	<u>7,244</u>
呈報分部負債	<u>127,373</u>	<u>23,004</u>	<u>868</u>	<u>–</u>	<u>151,245</u>

(b) 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收益</b>		
呈報分部收益	63,583	119,106
對銷分部間收益	<u>(3,045)</u>	<u>(4,941)</u>
綜合收益	<u><b>60,538</b></u>	<u>114,165</u>
<b>虧損</b>		
呈報分部虧損	(19,634)	(56,241)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162)	(39,937)
利息收入	190	636
融資成本	(3,784)	(4,157)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855)	(928)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6,430)</u>	<u>(13,101)</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b>(43,675)</b></u>	<u>(113,728)</u>
<b>資產</b>		
呈報分部資產	150,680	174,99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1,592	54,7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5,286	8,731
未分配企業資產	<u>8,465</u>	<u>32,987</u>
綜合資產總值	<u><b>226,023</b></u>	<u>271,452</u>
<b>負債</b>		
呈報分部負債	137,654	151,245
未分配企業負債	<u>20,000</u>	<u>14,772</u>
綜合負債總額	<u><b>157,654</b></u>	<u>166,017</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以及按金及預付款項的地區資料。客戶的地區劃分按所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所在地區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在地是根據所考慮資產的實際位置。倘為商譽以及按金及預付款項，乃根據獲分配資產的業務營運所在地點而定。倘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則為有關聯營公司經營所在地。

	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795	6,455	11,172	17,982
中國	59,557	107,217	109,283	124,543
海外	186	493	-	-
	<u>60,538</u>	<u>114,165</u>	<u>120,455</u>	<u>142,525</u>

(d)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資料

本集團藉各項主要類型產品及服務自對外客戶獲得的收益載於附註4。

(e)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關年度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之來自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樓宇智能 - 客戶甲	<u>不適用*</u>	<u>34,109</u>

\* 來自客戶的收益低於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收益。

#### 4. 收益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分拆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樓宇智能	25,766	60,373
控制系統	33,977	47,337
數據中心	371	4,420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60,114	112,130
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金收入	424	2,035
收益總額	60,538	114,165

樓宇智能業務及控制系統業務的收益於客戶取得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

來自數據中心業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

本集團就按地區市場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明細於附註3披露。

####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3	96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177	540
政府補貼(附註a)	1,302	562
增值稅退稅(附註b)	350	1,641
雜項收入	1,730	3,430
	3,572	6,269
<b>其他收益/(虧損)</b>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9	(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751	-
無形資產撇銷	-	(24)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回	-	277
	1,800	218
	5,372	6,487

附註：

- (a) 該等政府補貼為本集團自相關政府機關收到的無條件政府補貼，旨在激勵「高新技術企業」。
- (b) 增值稅退稅於收訖中國稅務機關的退稅通知時確認。

##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3,467	3,794
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	317	363
	<u>3,784</u>	<u>4,157</u>

###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303	19,11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325	3,390
	<u>19,628</u>	<u>22,509</u>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700	7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0,893	90,333
無形資產攤銷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72	5,4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68	4,819
下列各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6,255	23,141
–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10	39,702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496	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300	-
非金融資產減值：		
– 商譽	-	27,9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1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50	147
研發開支(附註(i))	4,221	3,978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包括與員工成本有關的款項2,34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002,000港元)，該等款項亦計入於附註6(b)分開披露的相關總額。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即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11
<b>過往年度撥備不足</b>		
中國企業所得稅	4	34
<b>所得稅開支</b>	<b>4</b>	<b>45</b>



##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或擬派股息，及自各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0,9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09,678,000港元)及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經重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55,325</u>	<u>239,816</u>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所詳述者相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實施股份合併，並追溯調整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計算使用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兩個年度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b))	47,407	47,086
減：虧損撥備	<u>(23,605)</u>	<u>(27,746)</u>
	<u>23,802</u>	<u>19,340</u>
應收票據	154	493
應收貸款	21,318	37,717
其他應收款項	23,596	28,184
預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18	287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119	13,694
減：虧損撥備	<u>(41,255)</u>	<u>(40,748)</u>
	<u>16,050</u>	<u>39,627</u>
	<u><b>39,852</b></u>	<u><b>58,967</b></u>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非流動	377	2,073
流動	<u>39,475</u>	<u>56,894</u>
	<u><b>39,852</b></u>	<u><b>58,967</b></u>

###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一般以信貸形式購買本集團產品，信貸期介乎30至180天(二零二二年：30至180天)。有長期業務關係、信譽良好且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的信貸期可獲延長至181至365天(二零二二年：181至365天)。本集團每名客戶的信貸期由本集團的銷售團隊釐定，並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客戶的付款記錄、財務背景、交易量及與本集團建立業務關係的時間長短加以審視及批准。

(b) 根據逾期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尚未逾期	20,694	11,996
1至60天	2,729	2,284
61至90天	1,962	1,586
91至180天	340	992
181至365天	1,811	5,038
超過365天	19,871	25,190
	<u>47,407</u>	<u>47,086</u>
減：虧損撥備	<u>(23,605)</u>	<u>(27,746)</u>
	<u><u>23,802</u></u>	<u><u>19,340</u></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186	8,306
應計薪金	3,213	1,545
應計開支	3,723	1,588
其他應付款項	26,923	26,955
已收按金	4,416	5,110
	<u>56,461</u>	<u>43,504</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751	305
其他應付稅項	<u>751</u>	<u>305</u>
	<u><u>57,212</u></u>	<u><u>43,809</u></u>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60天	2,208	2,466
61至90天	8,692	530
91至180天	2,474	390
181至365天	1,244	330
超過365天	3,568	4,590
	<u>18,186</u>	<u>8,306</u>

## 12. 比較數據

若干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的呈列方式保持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智能樓宇及家居產品及綜合自動控制系統及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之一。本集團的產品廣泛應用於高層樓宇、高端別墅及智慧社區，為現代生活提供全數字化智能控制系統。作為全球領先自動控制系統供應商之一，本集團擁有領先技術知識水平以及商業競爭實力。憑藉此等優勢，其產品廣泛應用於電力、石化、公用事業、礦業、燃氣以及食品和飲料等多種行業。本集團的產業基地位於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並在多個中國主要城市(包括北京、上海、長沙及杭州)設立辦事處及銷售網絡。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二財年」或「過往年度」)在香港開展其新的數據中心業務，其涉及到香港對電腦設備及機器的租賃及託管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三財年」或「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包括(i)設計、開發及銷售自動控制系統及解決方案；(ii)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智能系統，包括住宅及樓宇的可視對講及監控系統；及(iii)有關電腦設備及機器、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機器人等先進技術的租賃、託管及其他相關服務。

### 控制系統業務

本集團的控制系統業務為客戶提供自動控制系統及解決方案。有關控制系統廣泛使用於多種行業以監控壓力、溫度、流體水平、運作狀況等，也包括機場補給系統及公用設施控制。本集團擁有龐大客戶群，當中涵蓋大型上市機構以至政府部門、市政公用設施(水、污水、燃氣及市內照明)以及發電廠。

由於中國新型冠狀病毒病(「**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導致實施封城政策，我們的控制系統業務的主要營運(包括為企業項目提供實地技術支援服務)受到嚴重影響，並於二零二三財年上半年暫停。有關不利影響對以上海為中心的華東地區的營運尤其明顯。因此，本集團控制系統分部錄得的外部收益於二零二三財年下降至34.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7.3百萬港元)。然而，由於本年度並無確認商譽的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27.9百萬港元)及控制系統分部於本年度錄得減少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9.9百萬港元)，故該分部於二零二三財年的經營虧損大幅減少至2.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財年則錄得34.4百萬港元。

## 樓宇智能業務

本集團樓宇智能業務主要為大型房地產開發商或樓宇系統綜合商等客戶提供(i)住宅區可視對講系統和安防報警行業的解決方案產品；及(ii)住戶智能家居設備和智能家居系統。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浙江省嘉興科技城，且已制訂一套榮獲ISO9001認證的高效及標準生產控制程序，並憑藉持續推出新產品及軟件開發而成為高新技術企業。

於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的「MOX」品牌可視對講及監控系統產品之銷售營運情況轉差，外部收益由過往年度的60.4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25.8百萬港元。有關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自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以來直至第三季度中國實施封城，特別是本集團樓宇智能業務的主要生產及經營所在地上海及華東地區，導致我們的生產及營運完全暫停半年。房地產行業持續低迷以及產品組件(例如芯片、顯示屏及觸控屏幕)的全球定價成本上漲，受此影響，本集團的樓宇智能分部於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13.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3.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財年分部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就其應收款項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至4.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財年為12.9百萬港元。

## 數據中心業務

於二零二二財年，本集團發展並開展其新的數據中心業務，以向客戶提供有關電腦設備及機器、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平台以及機器人的租賃及維修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服務。本集團開展新業務的目的，是更善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並在當前不利的經營環境下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放於數據中心業務的資本開支約為10.0百萬港元，包括購置高端電腦設備及設備倉庫的租賃裝修約9.8百萬港元，以及購置商用服務機器人約0.2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香港的企業客戶出租高端電腦設備及提供相關託管及維修服務，收益為0.6百萬港元，而相關租賃及維修服務合約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屆滿且無進一步續約。由此產生的虧損約為3.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相關折舊開支及固定成本所致。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集團推出商用服務機器人租賃業務新項目，貢獻收益約239,000港元及相關溢利約2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數據中心業務於本年度分別錄得總收益0.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6.5百萬港元)及分部虧損3.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溢利1.7百萬港元)。

### **向從事充電站租賃業務的聯營公司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本公司以56百萬港元代價收購聯營公司Iogo Workshop Investment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Iogo Workshop集團**」)的20%股權，該聯營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海豚共享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移動設備充電站的租賃及租用以及延伸增值服務。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Iogo Workshop集團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約為51.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4.7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資產總值的約22.8%(二零二二年：20.2%)。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不少中國省份於二零二三財年經歷斷斷續續的封城措施，導致中國的零售及餐飲業務關閉和停運。由於Iogo Workshop集團的移動充電站的租賃經營點主要位於中國的零售店及食店內，Iogo Workshop集團的租賃業務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於二零二三財年，Iogo Workshop集團的收益大幅下跌至0.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0.8百萬港元)，並錄得14.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6百萬港元)的經營虧損。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分佔其聯營公司業績之虧損2.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0.9百萬港元)。隨着中國疫情形勢的好轉及嚴格限制及措施的解除，本集團相信從長遠來看，Iogo Workshop集團於中國的租賃及廣告活動將逐步改善。

##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業務前景

由於中國在二零二三財年上半年長期處於封鎖狀態，我們的控制系統及樓宇智能業務的生產及主要營運(尤其是位於上海及華東地區的業務)受到嚴重影響並暫停。董事會預期該情況將在短期內對該兩個分部的財務業績及表現產生負面影響。然而，由於該等主要業務主要為涉及樓宇智能解決方案、控制系統及基礎設施的企業項目，且業務性質與疫情並無密切關係，董事會相信，由於自二零二三財年最後一個季度以來，中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形勢趨於穩定，且中國政府解除了封鎖，該等業務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來財政年度逐漸復甦及改善。

董事會相信，在目前中國5G技術、物聯網及互聯網家居智能等市場快速增長的情況下，將可確保我們的樓宇智能產品在中國市場的持續穩定需求，從而將令我們的樓宇智能業務於未來保持競爭力。然而，鑑於所產生的融資成本及折舊開支導致樓宇智能業務持續錄得分部虧損，董事會正持續考慮及評估關於樓宇智能業務的任何可能重組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資產出售及業務重組或出售，以提升其業務回報。該計劃亦體現在我們近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向新投資者配發MOX Group Limited(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樓宇智能業務)新股份，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同時，本集團現正考慮憑藉我們的生產及採購能力以綠色能源、資訊科技及通訊領域的原始設計製造商(ODM)或業務解決方案及諮詢的形式進軍海外市場。有關上述業務重組或業務擴張如有任何進一步的更新或企業行動，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的規定，不時就此作出進一步公告。

關於數據中心業務，董事會預計，其在不久將來將維持目前正在進行的與商用服務機器人有關的租賃及維修服務業務。然而，數據中心業務所產生的收入將維持在低水平。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狀況，並將於數據中心市場出現復甦時考慮再進一步開發或擴展其數據中心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就成立及營運一間合營企業訂立協議，該企業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香港經營虛擬資產交易平台（「VATP」）（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鑑於近年來虛擬資產相關活動呈指數級增長，加上香港政府致力將香港發展為全球領先的web3及虛擬資產相關活動中心的政策措施，以及香港的監管環境最近有所改變，為香港投資者提供更清晰的監管渠道，以安全地獲取虛擬資產，董事會相信，香港對虛擬資產的採用處於轉捩點，並預期未來數年，多元化投資者對香港虛擬資產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市場需求將大幅增加。因此，對VATP業務的投資將使本集團能夠抓住及利用新興市場機會，並從傳統金融市場的轉型中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合營企業擬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申請在香港經營VATP所需的牌照，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此刊發任何更新公告。

### **未來集資及投資機遇**

本公司將繼續探索可擴大或多元化本集團業務並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利益的新業務及投資或併購機遇。該意向已經本集團近期投資及參與香港VATP業務所引證，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為了給本集團的現有業務或未來的任何潛在投資或收購籌集資金，本公司亦不斷物色及評估任何潛在集資機遇，當中可能包括發行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新股份或可換股證券。如尋獲有關機遇，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此作出公告。

## 本集團之貸款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兩項賬面淨值為零的未償還應收貸款，主要條款如下：

應收貸款的主要條款						截至	截至	截至
借款人	日期	本金額	利率	年期	抵押品	二零二三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未償還 金額	二零二三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虧損撥備	二零二三年 三月 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債務人1	二零二零年 四月 二十九日	13,000	年利率8%	一個月	礦產存貨資產及 個人擔保	10,087 (「應收款項1」)	(10,087)	-
債務人2	二零二零年 五月 二十二日	13,000 (循環額度 最高金額)	無息	按要求償還	工廠生產設備及 機器	11,134 (「應收款項2」)	(11,134)	-
						<u>21,221</u>	<u>(21,221)</u>	<u>-</u>

上述所有貸款交易均不屬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而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適用規模測試百分比率均低於5%。下文披露各借款人的詳情、各貸款的減值評估基準、授出貸款的原因及其如何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 就債務人1而言

債務人1為本集團在業務上的相識人士及一名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人士，為一間從事貿易業務及投資的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初為與海外客戶進行貿易的活躍口罩貿易商。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與債務人1就可能口罩貿易合作進行討論，期間，本集團已就可能合作審閱債務人1的業務計劃及預測。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左右，債務人1就其口罩貿易業務向本集團請求短期營運資金。考慮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仍於世界上大部分地區爆發，及因多個國家強制要求佩戴口罩導致口罩需求高企，及就口罩貿易的可能合作機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向債務人1授予年期為一個月的短期過渡性貸款13百萬港元，年利率為8%。鑒於潛在合作磋商仍在進行中，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惟於授出貸款時已獲得個人擔保。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在債務人1長期延遲還款後，本集團從債務人1進一步獲得存貨擔保，以若干位於馬來西亞的鐵礦石存貨作為額外抵押品。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應計利息在內的未償還金額約為10.1百萬港元。

經管理層作出個別評估後，考慮到(i)儘管截至目前為止已收取部分還款合共3百萬港元，惟應收款項1已逾期及長期未償還，且並無進一步大額還款，及(ii)與債務人1仍在就債務清償安排進行討論及磋商，截至目前為止，尚未簽署正式或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債務清償安排，因此，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整體經濟情況帶來不確定性的情況下，本集團認為應採取更審慎及謹慎的方法，由於悉數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存疑，故特別就債務人1未償還的10.1百萬港元款項悉數作出特定撥備。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在與債務人1討論及磋商雙方同意的還款時間表，以收回未償還應收款項。

## 就債務人2而言

債務人2為本集團在業務上的相識人士及一名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人士，為一間從事口罩製造的公司，其生產線位於香港荃灣的工廠。本集團有意以直接投資或合營企業的方式投資債務人2經營的口罩工廠及生產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左右，由於債務人2在口罩生產線方面的迅速擴展及進一步資本投資，債務人2請求本集團授出一項循環貸款融資，惟僅用作撥付口罩工廠的營運資金需求。在循環貸款安排下，營運資金墊款將按本集團酌情及債務人2根據其實際開支及資金需要的要求分期發放。倘本集團與債務人2落實切實的投資計劃，預期貸款墊款將會成為本集團投資口罩工廠的代價之一部分。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達到高峰及口罩需求量高企時，本集團認為該潛在投資機會對本集團有利，因此，於查閱債務人2擁有人的可用銀行結餘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向債務人2授予最高限額為13百萬港元的循環融資。

由於口罩工廠仍處於初步發展及擴展階段，且循環墊款將僅以小額分期方式逐筆授出，故此因首筆貸款金額並不重大而在授出有關融資時並無取得任何抵押品。此外，由於本集團旨在獲得潛在投資機會及與債務人2合作經營口罩製造業務，因此在訂立循環貸款融資時並無收取利息。由於貸款墊款金額當時日益增加，本集團其後要求債務人2以其工廠生產設備及機器(作為抵押品)提供資產擔保以保障本集團的利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2的未償還金額約為11.1百萬港元。

經管理層作出個別評估後，考慮到(i)債務人2按本集團還款要求根據協定的還款時間表延遲還款，(ii)債務人2迄今的還款總金額並不夠重大，及(iii)迄今為止，與債務人2的債務清償安排之討論及磋商仍在進行當中，且尚未簽立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債務清償安排，因此，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整體經濟狀況帶來不明朗因素之情況下，本集團認為應採取更加審慎及謹慎的方法，由於悉數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存疑，故特別就債務人2未償還的11.1百萬港元款項悉數作出特定撥備。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在與債務人2討論及磋商雙方同意的還款時間表，以盡快收回未償還的應收款項。

## 授出貸款前的內部監控政策及信譽評估

為將與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及違約風險降至最低，即使放債並非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本公司仍維持內部監控政策並於進行交易前進行信貸評估。

當潛在借款人接洽本公司以提出貸款融資請求時，本公司將進行借款人身份識別程序，當中，本公司將要求潛在借款人提供資料及文件，包括身份證或護照副本(就個人借款人而言)以及(如適用)註冊證書、商業登記證書、股東名冊及董事名冊、組織章程細則、註冊資料證明書及／或存續證明書等公司文件(就公司借款人而言)。

貸款交易一般而言並非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本公司並非註冊放債人，因此無法使用香港的信貸檢查系統。然而，本公司已利用可用資料及資源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一直維持嚴格的信貸評估程序以核實借款人的信譽，例如取得銀行及證券報表、收入證明、財產證明、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或最新管理賬目(如適用)，以及進行破產或清盤查冊、土地查冊及訴訟查冊等不同查冊，以確定借款人過去是否牽涉任何法律案件而可能會使信譽及還款能力存疑。由於每筆貸款均有不同及獨特之處，本集團並未就批准每筆貸款施加任何特定的量化條件或標準。貸款申請的審批均按個別情況決定。

現有借款人為本公司的業務夥伴或業務上的相識人士。有鑒於此，本公司已對借款人的可信度及財務狀況有一定了解。就業務夥伴而言，本公司要求其提交業務計劃、預算及／或預測並審閱該等資料；且僅於本公司認為業務計劃可靠的情況下進行貸款交易。就業務上的相識人士而言，本公司會於進行貸款交易前要求其提交借款人的資產清單及／或借款人的過往業務記錄。

由於借款人須經信貸評估，就貸款提供個人／公司擔保之擔保人亦須符合相同基本資格及審批條件，並將須經過相同的核實及審批程序。

在釐定貸款條款時，本公司將考慮借款人的信貸風險、其可收回程度、現行市場利率以及潛在的業務關係及合作對本集團的整體利益等因素。一般而言，無抵押貸款將收取更高的利率，以抵銷其較高的信貸風險。為減低本公司面對的風險，本公司在批授貸款前會考慮擔保、個人或公司擔保的要求。

本公司一般而言不向借款人要求提供抵押品，乃由於借款人為與本公司有聯繫或業務往來的業務夥伴或業務上的相識人士，此乃由於在進行貸款交易時，本公司認為與借款人的持續關係及業務往來足以保證償還貸款，而於若干情況下，本公司已獲得來自借款人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品。

本集團亦將就各項貸款交易開展規模測試及關連交易測試，以確保各項貸款交易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則及規定。

待相關團隊作出信貸評估、規模測試及關連交易測試以及審查貸款申請後，本集團將編製貸款文件，並將向董事建議有關貸款，以供最終批准。

除貸款批准程序外，本集團亦設立內控措施來控制其信貸風險，管理信貸業務，包括定期分析及檢討本集團的貸款組合和合規事宜，持續監視貸款及利息還款情況，就利息或貸款的還款期限密切跟進借款人。本集團亦實施債務收回程序，提供有序可循的客戶延期付款或違約付款監視及收回系統。若為違約及／或拖欠貸款的情況，本公司將啟動收回程序，並將向借款人發送提醒函或電子郵件，要求其還款。本公司還將安排與借款人談判，以達成雙方均同意的還款計劃。本公司亦可能聘請律師就收回貸款將採取的行動提供建議。

## 就收回未償還應收貸款而採取的行動

就收回未償還應收貸款而言，本公司已持續向相關債務人發出催款函或電郵，並定期透過通訊應用程式向相關債務人傳送提醒訊息，並就本公司可能採取的行動尋求法律意見。當本公司注意到借款人(尤其是未償還金額較高的借款人)無支付欠款，本公司即時採取措施，向借款人要求提供個人擔保及資產質押等抵押品。此外，本公司一直與借款人保持聯繫，以了解其財務狀況及抵押品狀況的最新資料。

另外，本公司一直與債務人磋商雙方同意的還款時間表，倘有關磋商順利進行，本公司將於協定還款時間表後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債務清償安排，旨在向有關債務人悉數收回未償還應收款項。

本公司將持續監察該等債務人的還款情況，倘有需要，本公司將尋求進一步法律意見或對債務人採取法律行動以收回未償還債務。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60.5百萬港元，較過往年度收益約114.2百萬港元減少約53.7百萬港元或47.0%。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控制系統、樓宇智能及數據中心業務。下表載列所示年度內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樓宇智能	25,766	42.6	60,373	52.9
控制系統	33,977	56.1	47,337	41.5
數據中心	795	1.3	6,455	5.6
	<u>60,538</u>	<u>100.0</u>	<u>114,165</u>	<u>100.0</u>

本集團本年度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財年上半年中國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而實施封城，導致控制系統及樓宇智能業務的生產活動及主要營運暫停，尤其是我們位於上海及嘉興等華東地區的主要業務。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其由二零二二財年約91.2百萬港元減少約39.6百萬港元或43.4%至二零二三財年約51.6百萬港元，與本年度銷售減少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的毛利約為8.9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二二財年的約22.9百萬港元減少約14.0百萬港元或61.1%，與本年度銷售減少一致。二零二三財年的毛利率亦下跌至14.8%，而二零二二財年則為20.1%，主要是由於在中國封城期間產生相對較高的固定成本及本年度其產品組件(例如集成電路芯片、顯示屏及觸控屏幕)的全球價格整體飆升令成本上升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指(其中包括)利息收入、政府補貼及增值稅退稅。本年度的其他收入減少至3.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6.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增值稅退稅減少。

###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其他收益淨額增加至1.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0.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就以人民幣4.5百萬元代價出售位於中國的辦公室物業確認一次性收益1.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無)。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過往年度的約4.6百萬港元減少約2.4百萬港元或52.2%至本年度的約2.2百萬港元，與本年度銷售減少相符。



##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於二零二三財年約為36.8百萬港元，該等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與二零二二財年的約38.7百萬港元維持於相近水平。

## **就二零二二財年確認的商譽減值**

於二零二二財年，本集團的商譽減值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非金融資產減值」)來自於本集團的控制系統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及長期平均增長率作出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釐定。

於二零二二財年，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控制系統業務未來表現及現金流量帶來不確定性，本公司考慮對五年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長期增長率採取更審慎及謹慎的態度。因此，根據管理層的評估並參考獨立估值公司的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就控制系統現金產生單位應佔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27.9百萬港元，乃由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該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三財年，概無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7.3百萬港元，而於過往年度，則錄得62.9百萬港元，而該金額包括了本集團就其客戶及欠款時間較長的債務人經個別評估後而對其相關的應收款項作出的全數特定撥備23.1百萬港元。於過往年度，董事會認為，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中國整體經濟情況帶來不確定性，本集團應就其長期未償還應收款項(尤其是欠款逾期超過一年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採取更審慎及謹慎的態度，因此已於過往年度為該等應收款項計提特定撥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47.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7.1百萬港元)，及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44.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65.9百萬港元)，其中23.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7.7百萬港元)及41.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0.7百萬港元)分別被視為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除前段所披露根據本集團就長期未償還應收款項個別評估計提的特定全數撥備外，餘下應收款項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評估。就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而言，預期虧損率乃按債務人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之融資成本為約3.8百萬港元，主要指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融資成本由二零二二財年的約4.2百萬港元減少約0.4百萬港元或9.5%，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的銀行借貸的平均結餘減少所致。

### **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過往年度約109.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68.7百萬港元或62.6%至本年度約41.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就應收款項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少至約7.3百萬港元，相對過往年度已計提撥備62.9百萬港元，及本年度並無確認本集團商譽的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27.9百萬港元)。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資金需求主要來自為其營運及業務擴張撥資的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一直主要以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注資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長遠而言，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來源將為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以及(如需要)額外股本融資與銀行借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約26.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313.1百萬港元)，包括260,312,64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二零二二年：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二零二二年：1,252,363,2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進行股本重組（「**股本重組**」），當中涉及(i)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據此將每五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1.25港元的合併股份（「**合併股份**」）；(ii)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據此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1.15港元的繳足股本而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1.25港元削減至0.10港元，以致於有關削減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將成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股份（「**新股份**」）；及(iii)拆細（「**拆細**」），據此緊隨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生效後，每股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將拆細為12.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股份。本公司進一步建議，(i)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3,200股股份更改為6,400股合併股份；及(ii)於股本削減生效後，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額將用於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

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後，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效。於(其中包括)本公司進一步獲得開曼群島大法院作出確認股本削減的法庭命令後，股本削減及拆細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九日生效。有關股本重組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九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的通函。

於過往年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與元庫證券有限公司（「**二零二二年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二零二二年配售代理按每股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0.25港元的價格（「**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價**」）盡力配售最多58,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本公司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價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即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每股0.188港元溢價約32.98%。董事會認為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將鞏固本集團財務狀況、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及於任何投資機會出現時及擴充現有業務時（尤其是於當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不利現況下）為本公司提供財務上之靈活性。因此，董事認為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由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為企業或獨立投資者)按每股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0.25港元的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58,000,000股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完成後透過配發及發行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而經擴大的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4.63%，以換取現金。根據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已發行及配發的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總面值為14.5百萬港元。於扣除與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有關的開支後，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4.2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股份淨價約0.245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於機會出現時用於本集團的未來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第一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0.1百萬港元已於過往年度按擬定用途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本集團投資機會，詳情已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披露。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4.1百萬港元已於本年度按擬定用途悉數用作先前所披露的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本集團投資機會，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概況	金額 (百萬港元)
租賃開支及管理費	0.7
員工薪酬及退休供款	0.7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支	0.6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淨額	1.3
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	0.8
	<hr/>
總計	<u>4.1</u>

於本年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二零二二年配售代理訂立另一項配售協議(「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二零二二年配售代理按每股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0.25港元的價格(「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價」)盡力向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49,2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本公司配售股份(「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價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即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每股0.145港元溢價約72.41%。董事認為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將鞏固本集團財務狀況、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及於

任何投資機會出現時及擴充現有業務時(尤其是於當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不利現況下)為本公司提供財務上之靈活性。因此，董事認為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完成，由本公司向獨立承配人李宗蔓女士(為一名個人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按每股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0.25港元的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49,200,000股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完成後透過配發及發行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而經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78%，以換取現金。根據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發行及配發之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之總面值為12.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的相關開支)約為12.1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股份淨價約0.246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或當機會出現時用於本集團的未來投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第二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12.1百萬港元已於本年度按擬定用途悉數用作先前所披露的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本集團投資機會，詳情如下：

#### 所得款項用途概況

金額

(百萬港元)

員工薪酬及退休供款	2.2
租賃開支及管理費	1.5
法律及專業費用	0.4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支	3.7
本集團其他一般營運資金	4.3
	<hr/>
總計	<u>12.1</u>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0.7(二零二二年：約0.8)。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96%(二零二二年：70%)。

#### 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銀行借貸約為62.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2.3百萬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3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40.6百萬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就本集團所籌集之銀行借貸作出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 **本年度重大資本開支**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 **匯率波動風險**

幾乎所有本集團交易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大部分銀行存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藉此減低外幣兌換風險。儘管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於本年度出現波動，董事預期任何人民幣匯率波動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就應對相關風險實行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替代性政策。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15名(二零二二年：123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19.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2.5百萬港元減少約2.9百萬港元或12.9%，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人數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乃按多項因素釐定，包括個人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本集團每年檢討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除基本薪金外，與表現掛鈎的酬金(例如花紅)亦會按內部表現評估發放予僱員。董事酬金至少每年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進行一次檢討，並作出推薦建議，以及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授權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而釐定。由於本公司先前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屆滿後失效，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其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從而使本公司能夠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授予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的激勵及回報。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本集團不斷投入資源，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舉辦持續進修及培訓計劃，藉以增進彼等的技能和知識。該等培訓課程包括本集團管理層開辦的內部課程，以及由專業培訓人員提供的外部課程。課程涵蓋生產人員的技術訓練，以至管理人員的財務及行政培訓。

## 報告期末後事項

### 1.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本公司與佳富達證券有限公司(「二零二三年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二零二三年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二零二三年配售代理按每股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0.375港元的價格(「二零二三年配售價」)盡力配售最多4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本公司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二零二三年配售價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即二零二三年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每股0.44港元折讓約14.77%。董事會認為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將鞏固本集團財務狀況、擴闊本公司股東基礎及於任何投資機會出現時及擴充現有業務時(尤其是於當前高利息的大環境下)為本公司提供財務上之靈活性。因此，董事認為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完成，由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為獨立投資者)按每股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0.375港元的二零二三年配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4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佔緊隨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32%，以換取現金。根據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發行及配發的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總面值為4百萬港元。於扣除與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有關的開支後，二零二三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4.7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二零二三年配售股份淨價約0.3675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或於機會出現時用作本集團的未來投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的公告。

## 2.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1)莊天任先生(「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及(2)鄭達浚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先生及鄭先生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據此彼等各自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 3. 參與虛擬資產相關活動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Radio World Holding Limited(「Radio World」)、JPEX Holdings Limited(「JPEX」)、鳳凰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鳳凰」)及Jade Power Lab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Jade Power」)訂立認購及股東協議，內容有關一間於Jade Power的合營企業，藉以營運VATP。Radio World、JPEX及鳳凰將分別持有Jade Power已發行股份的51%、25%及24%(當中10%將由鳳凰以信託形式持有，以於日後授予核心人員，作為向Jade Power及營運商(定義見下文)作出貢獻的長期激勵)。Radio World將以現金向Jade Power悉數支付其認購款項，JPEX將向Jade Power提供技術服務以清償其全部認購款項，而鳳凰將向Jade Power提供顧問及諮詢服務以清償其全部認購款項。

Jade Power的初步唯一業務將是在香港營運VATP。VATP將由Jade Power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營運商」)營運，該公司已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在香港營運。營運商擬向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在香港營運VATP所需的牌照。



鑒於近年虛擬資產相關活動大幅增長，加上香港政府將香港發展為全球領先web3及虛擬資產相關活動中心的政策舉措，以及近期香港監管環境的變化為香港投資者安全獲取虛擬資產帶來更清晰的受監管渠道，本集團認為，虛擬資產在香港的採用正處於轉捩點，並預期香港市場上來自多元化投資者對虛擬資產相關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將於未來數年顯著增加。因此，董事會認為，將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擴展至包括虛擬資產相關活動，將有助本集團把握新興市場機遇，並在傳統金融市場轉型的過程中創造新的收入來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

#### 4. 認購人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投資於MOX Group Limited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MOX Group Limited (「MOX」) (本公司間接持有85%權益的附屬公司) (作為發行人) 與香港皓宣有限公司 (「認購人」) (作為認購人) 及張雱飛 (作為擔保人) 訂立認購協議 (「MOX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而MOX同意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25,000股MOX新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相當於透過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經擴大的MOX已發行股本約33.33%，總認購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 (「MOX認購事項」)。MOX認購事項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一間MOX附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

MOX及其附屬公司 (「MOX集團」) 主要從事本集團的樓宇智能業務。緊隨MOX認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在MOX的實際權益將達到約56.67%，而MOX將仍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於本集團樓宇智能業務近期財務表現欠佳，董事會認為MOX認購事項將為MOX集團提供額外的資金來源，從而改善MOX的財務狀況，並支持本集團的樓宇智能業務。這亦是擴大MOX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的好機會，亦可表明本集團樓宇智能業務前景良好，或會進一步吸引對MOX及／或本集團的潛在投資。於本公告日期，MOX認購事項尚未完成，以及根據MOX認購協議，預計完成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落實。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其他重大事件。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之用。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守則條文第C.2及F.2.2條除外。

###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條，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皆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管理和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這兩者之間必須清楚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一位人士。

根據董事會目前架構及職能，主席角色應負責管理及領導董事會，而行政總裁角色應負責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然而，董事會主席職位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以來一直懸空，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條。

目前，主席之角色及職能(包括董事會的協調及溝通)由董事會成員共同執行。本公司現正不時物色具備合適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之合適人選，以填補董事會主席一職之空缺。

###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2.2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董事會主席職務懸空，韓衛寧\*先生(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獲委任為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回應股東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問題。

董事認為韓衛寧\*先生(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業務有足夠的了解，並在與股東保持有效對話及解決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事宜或問題方面具有領導作用。因此，在董事會主席缺席的情況下，韓先生被認為適合擔任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準則。

\* 僅供識別

##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建議對現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章程大綱及細則**」）進行若干修訂，使其與上市規則的最新修訂（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對上市規則附錄三所進行的修訂）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相一致（該等建議對現有章程大綱及細則進行的修訂統稱為「**建議修訂**」）。鑒於建議修訂的數量，董事會亦建議採納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全部現有章程大綱及細則。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章程大綱及細則已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生效。有關該等修訂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及不時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林英鴻先生（委員會主席）、王忱先生及李明綺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報告載有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為無保留意見：

##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該附註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43,679,000港元，而截至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50,445,000港元。誠如附註3所述，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附註3所述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保留意見。」

##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ynertone.net](http://www.synertone.net))。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  
韓衛寧\*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韓衛寧\*先生、莊天任先生及王潔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英鴻先生、王忱先生、李明綺女士及鄭達浚先生。

\* 僅供識別